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廖紫秀
電話：(本人聽力不便，請善用電子信箱)
傳真：07-7406582
電子信箱：jennie@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0732717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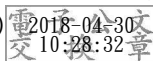
主旨：為調查各校家政第二專長學分班實際需求人數乙案，請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18日臺教師（三）字第1070056232號函辦理。
-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預計在本市開辦國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家政主修專長1班，預計開班時間為107至110年暑假每週一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20分。
- 三、為調查各校家政第二專長學分班實際需求人數，請貴校確實填報符合資格、有實際需求且能配合上開開班時間教師人數，並於107年5月4日（星期五）前至本局資訊服務入口填報第7386表單，俾利本局據以辦理後續事宜。
- 四、本局將會檢視本次各校填報實際需求人數是否和嗣後各校薦送人數相符，倘人數不符，將請各校來函說明理由。若非不可抗拒之理由，將影響貴校教師薦送排序。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高雄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

校、高雄市立成功啟智學校、高雄市立高雄啟智學校、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
副本：本局特殊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均紙本)



訂

線